

# 武义县乡村振兴局

# 武义县财政局

# 文件

武乡振〔2023〕10号

## 关于下达武义县 2023 年第三批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和 资金安排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相关单位：

根据《浙江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浙财农〔2021〕51号）、《武义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武财农〔2021〕91号）、《浙江省农业农村厅 浙江省乡村振兴局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以上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任务清单和绩效目标的通知》（武农政发〔2023〕2号）等文件要求，结合省财政厅下发的浙财农〔2023〕27号和浙财基〔2023〕7号资金下达文件要求，安排武义县 2023 年第三批财政衔接资金项目。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中央财政衔接资金按照每村 30 万元安排补助资金，省级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补助资金的补助对象、支持内容、分配因素与中央补助资金保持一致。发展新型

农村集体经济省级以上财政衔接资金共计 807.9 万元，按照每村 53.86 万元安排补助资金，支持 15 个村发展新型集体经济。

本次安排省级以上资金共计 992.9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635 万元（含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省级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补助资金 357.9 万元；调整前两批项目已安排资金 260.02 万元（详见附件 2）。安排产业项目 6 个，分别为：武义县生物无害化集中处理中心附属工程、履坦镇金武乡村振兴共富项目、新宅镇工商业屋顶光伏发电抱团强村项目、王宅镇吴山下农产品服务中心、桃溪镇小蚕共育中心和大田乡古竹村农副产品服务中心（详见附件 1）。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按照批准立项的建设内容，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做好事前、事中、事后监督工作，保质保量完成项目。

二、项目实施单位要严格遵循项目实施程序，落实好公示、公告等制度。

三、项目完工后，项目实施单位要及时提出竣工验收申请，并准备好验收资料。

四、项目实行县级报账制度，并要求“实行专项核算”，验收合格后要及时向县乡村振兴局办理报账手续，尽快发挥资金效益。

五、项目要切实发挥联农带农作用，优先安排低收入农户就业，保障低收入农户收益。联农带农情况作为项目竣工验收和年终考核的重要参考。

- 附件：1. 2023 年第三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汇总表
2. 2023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调整  
汇总表

武义县乡村振兴局

武义县财政局

2023 年 7 月 22 日

## 2023 年第三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乡镇街道	实施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实施内容	绩效目标	新型村集体经济扶持村	预计投资	拟补助	补助比例	已安排	本次安排	资金来源	资金文号	备注
1	/	武义县农村集体经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颜斌	武义县生物无害化集中处理中心附属工程	白洋街道官山后垅原县环卫所办公楼地块	产业配套项目	新建	①建造挡墙 72m、平均高度 7m，挡墙上方通透围墙 72m，50×50 混凝土边沟 72m；②新建门卫室 29.3 m <sup>2</sup> 、危废仓库 51.9 m <sup>2</sup> 、1 号砖砌化粪池一座，容积 1.73m <sup>3</sup> ；③硬化处理中心办公楼后方区域 395 m <sup>2</sup> ，厚 20cm；④建造车棚及临时堆放点 169 m <sup>2</sup> ，玻璃雨棚 150 m <sup>2</sup> ；⑤购置并建造地磅秤一台（3m×9m、50T），完善场地绿化及地面环氧地坪 350 m <sup>2</sup> ；⑥完善无害化处理中心其他附属项目。	将财政资金注入 18 个村（石门洲村、江下村、上少妃村、茶坑村、麻竹园村、柘坑村、大路红村、锦源村、五登村、上陶村、上周村、壶源村、三港村、周源村、石浦村、章湾村、桥头村、山下鲍村），每个村 6 万元入股该项目，预计每个村年收益 0.6 万元，将收益的 20%折股量化给本村低收入农户，进行收益分红。	石门洲村、壶源村	108	108	100%	0.28	107.72	中央、省级	浙财农〔2023〕27号 浙财基〔2023〕7号	已安排数调减县级资金 53.72 万元

序号	乡镇街道	实施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实施内容	绩效目标	新型村集体经济扶持村	预计投资	拟补助	补助比例	已安排	本次安排	资金来源	资金文号	备注
2	履坦镇	蒋村	程洪南	金武乡村振兴共富项目	蒋村原办公楼	产业项目	新建	拆除蒋村原办公楼，建设地上三层半的农产品服务中心和地下一层建设消防水池及停车场，总占地面积约 63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2700 平方米。服务中心配备水、电、网络、货梯、消防等设施设备；打造农产品服务及线上销售直播间；进室内外粉刷等装修；添置展柜、LED 显示屏、桌、椅、电脑、音响、展板布展等设施设备。	项目建成后，预计村集体年收益约 38 万元。可提供就业岗位 30 人以上，优先吸纳低收入农户就业，同时通过农产品销售、餐饮民宿等带动 50 户以上村民增收，增加村民年收入 200 万元以上。该项目村集体年收益的 30%用于帮扶履坦镇所有低收入农户（227 人）。	蒋村、杨岸村	765	690	90.2%	31	107.72	中央、省级	浙财农〔2023〕27号 浙财基〔2023〕7号	已安排数调减县级资金 147 万元
3	新宅镇	武义强村新能源有限公司	李荣	新宅镇工商业屋顶光伏发电抱团强村项目	白洋、壶山、熟溪等工业园区和行政村	产业项目	新建	由后汤村、上少妃村、后林畈村、大莱村、和阳坑村等 5 个村组建武义强村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乡贤、结对帮扶企业及村集体定向合作租赁工商业屋顶，抱团开发屋顶光伏电站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 420 万元，分别是恒友机电有限公司项目面积 6000 m <sup>2</sup> ，装机容量 679.4kWp，年均发电量 67.9 万 kWh；熟溪街道项目 5000 m <sup>2</sup> ，其中冷水坑村集体厂房约 3500 m <sup>2</sup> ，佐溪村综合楼约 1500 m <sup>2</sup> ，装机容量 500kWp（以具体设计为准），年均发电量 50 万 kWh。该项目光伏板安装总面积约 11000 m <sup>2</sup> 、装机容量约 1244kWp。	项目建成后年发电量约 121 万 kWh，实现发电收益约 130 万元，净利润约 104 万元。每年为 5 个村的低收入农户分红 20.8 万元。	后汤村、上少妃村、和阳坑村	420	380.51	90.6%	0	380.51	中央、省级、调整资金	浙财农〔2023〕27号 浙财基〔2023〕7号	33.93 万元为调减的资金重新安排

序号	乡镇街道	实施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实施内容	绩效目标	新型村集体经济扶持村	预计投资	拟补助	补助比例	已安排	本次安排	资金来源	资金文号	备注
4	王宅镇	吴山下村	王科利	农产品服务中心及配套项目	王宅镇吴山下村	产业项目	新建	将吴山下村文化礼堂部分拆除，建设农产品服务中心三层，占地约 200 平方米。一楼建冷库 40 平方米，采购玉米脱粒机、真空包装机等设备；二楼打造成农产品展示中心；三楼为直播中心。	目前吴山下村村集体流转闲置土地 500 亩左右，新建育苗大棚基地 5 亩，种植大棚约 15 亩。种植玉米、水稻、小香瓜和小番薯等农作物，解决 45 名银发劳动力及低收入农户加入生产和种植。此项目建成后，对全村农产品效益提升最大化和农产品保存以及电商销售有很大的保障，对农村产业发展提供强力支持，预计增加全村农产品销售 50 万元以上，预计增加村集体收益 15 万元，村集体收益的 20%用于吴山下村和大路红村低收入农户增收。	吴山下村	150	120	80%	48.14	53.86	中央、省级	浙财农〔2023〕27号 浙财基〔2023〕7号	已安排数调减县级资金 23.86 万元

序号	乡镇街道	实施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实施内容	绩效目标	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扶持村	预计投资	拟补助	补助比例	已安排	本次安排	资金来源	资金文号	备注
5	桃溪镇	泽村	潘溢峰	桃溪镇小蚕共育中心	泽村村	产业项目	新建	新建占地 1000 m <sup>2</sup> 四层小蚕共育中心(其中底层为地下室), 配套蚕盘、蚕架、滚轮车等设备, 新增硬化道路约 500 m <sup>2</sup> 、厚 15cm, 购置桌椅、电脑等设施设备及布置蚕桑文化展示, 打造研学场所。	该项目由镇农业发展公司牵头捆绑桃溪镇 8 个村(种子源、锦源、锦平、大路山、红四、泽村、民丰、上江), 通过实施“抱团项目”带动农民增收, 壮大村集体经济。桃溪镇蚕桑产业基础比较好, 该项目的实施能极大的带动农户饲养原蚕种的积极性, 推动蚕桑产业恢复振兴, 增加村民的收入来源, 是实现共同富裕的有效途径, 预计每年养殖蚕种 900 张以上, 通过原蚕种养殖增收、小蚕统一共育节本增收、小蚕育种用工增收等增加收入 225 万元, 其中农户增收 189 万元, 村集体增收 36 万元。	锦源村、锦平村、大路山村、红四村、泽村	882	780	88.4%	360.7	269.3	中央、省级	浙财农〔2023〕27号 浙财基〔2023〕7号	已安排数调减省级资金 29.3 万元
6	大田乡	古竹村	徐振波	古竹村农副产品服务中心	古竹村原办公楼	产业项目	新建	拆除古阳路原古竹村办公楼, 建设三层农副产品服务中心, 混凝土框架结构, 配套水、电、网络、货梯、消防等设施设备。占地面积 600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2100 平方米。	每年租金收入 25 万左右, 其中 20%用于全乡低收入农户收益分红。	古竹村、白衣坑村	500	452	90.4%	226	107.72	中央、省级	浙财农〔2023〕27号 浙财基〔2023〕7号	
合计											2825	2530.5 1		666.1 2	1026.8 3			其中 33.93 万元为调整资金重新安排

## 2023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调整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乡镇街道	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本次调整	调整前资金来源	资金文号	调整后资金来源	资金文号	备注
1	/	武义县农村集体经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武义县生物无害化集中处理中心附属工程	-53.72	县级	/	中央	浙财农〔2023〕27号	
2	王宅镇	吴山下村	农产品服务中心及配套项目	-23.86	县级	/	中央	浙财农〔2023〕27号	
3	履坦镇	蒋村	金武乡村振兴共同富裕项目	-147	县级	/	/	/	
4	桃溪镇	泽村村	桃溪镇小蚕共育中心	-29.3	省级	浙财农〔2022〕70号	中央	浙财农〔2023〕27号	
5	各乡镇街道	县乡村振兴局	低收入农户医疗补充政策性保险	-6.14	省级 县级	浙财农〔2022〕70号	/	/	低收入农户动态调整，结余省级资金4.63万元，县级资金1.51万元
合计				-260.02					调整的 33.93 万元省级资金，本次已重新安排



---

抄送：省乡村振兴局、省财政厅，县委办、县府办，吕霞副书记、  
黄君俊副县长。

---

武义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3年7月24日印发

